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取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属于特别表决事项，需经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 日 14 时 30 分在公司本部技术楼 5 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鼎文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会议。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4 人，代表股份数为 384,830,55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4.8027%。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股份 384,830,55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4.8027%。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20,782,08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9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20,782,08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9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郑鼎文、蓝晓斌、麦上保、邓均明、钟林、陈冬元、林楠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非独立董事简历详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

议公告》),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选举郑鼎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票 384, 830, 556 股, 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含网络投票) 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 782, 083 股, 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 关于选举蓝晓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票 384, 830, 556 股, 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含网络投票) 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 782, 083 股, 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 关于选举麦上保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票 384, 830, 556 股, 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含网络投票) 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 782, 083 股, 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4) 关于选举邓均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票 384, 830, 556 股, 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含网络投票) 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 782, 083 股, 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 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5) 关于选举钟林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票 384, 830, 556 股, 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含网络投票) 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782,083 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6）关于选举陈冬元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 384,830,556 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 100%；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20,782,083 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7）关于选举林楠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 384,830,556 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 100%；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20,782,083 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王匡、张建军、曹叠云、宋建武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简历详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王匡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 384,830,556 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 100%；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20,782,083 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关于选举张建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 384,830,556 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含网络投票)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782,083 股, 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 关于选举曹叠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票 384,830,556 股, 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782,083 股, 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4) 关于选举宋建武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同意票 384,830,556 股, 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782,083 股, 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郑鼎文、蓝晓斌、麦上保、邓均明、钟林、陈冬元、林楠、王匡、张建军、曹叠云、宋建武等 11 名董事组成。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吴湖湘、徐光泰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选举吴湖湘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 同意票 384,830,556 股, 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 100%; 其中,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 同意 20,782,083 股, 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关于选举徐光泰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 384,830,556 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 100%；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20,782,083 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监事吴湖湘、徐光泰，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陈小华等 3 名监事组成。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384,830,55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 20,78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认为：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深田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日